

立足地方实际 破解融资难题 高效服务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农业银行江苏分行 行长 张建良

民营经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近日,有关管理部门出台促进民营经济做大做强做优做强的若干意见,吹响了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时代号角。农业银行江苏分行将坚决贯彻落实《意见》的31条措施,积极破解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困境,为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贡献农行力量和智慧。

加大民营企业信贷供给,筑牢发展根基。要倾斜信贷资源,优先保障民营企业信贷规模,单列民营企业信贷增长计划,实行更优惠的信贷资源配置与考核政策,落实减费让利、助企纾困等一揽子支持政策,打好政策“组合拳”。要突出服务重点,聚焦民营经济较为活跃的产业转型升级、先进制造业、乡村振兴、科技创新、民生幸福产业等领域,加大优质客户拓展和重大项目服务,要实施精准授权,建立制造业、战略新兴产业重点项目及客户“白名单”,对民营经济较为集中的产行业

实施差异化信贷政策。

完善民营企业产品体系,提高服务质效。针对大中型民营企业参与的重大项目、乡村振兴等领域信贷需求,丰富完善现有产品线,用好中长期贷款财政贴息政策。针对“专精特新”等科创企业,大力推广“科技易贷”、“专精特新小巨人贷”等一揽子专属信贷产品,构建“融资+融智”全方位金融服务闭环,依托全信贷产品供给、充足授信额度匹配、优惠利率支持、灵活多样担保、便捷绿色通道,打通民营企业融资堵点;针对中小微企业企业,大力推广“微捷贷”“抵押e贷”等特色产品,大力发展小微贷、苏科贷、苏网贷、环保贷等政府增信产品;针对民营企业直融市场需求,加大债券承销力度,运用债务融资工具、资产证券化或资产支持票据等方式,拓宽民营企业融资渠道,运用信用风险缓释凭证、信用联结票据等方式提供民营企业增信支持。

创新民营企业服务模式,增强内生动力。进一步用好“一项目一方案一授权”普惠业务服务模式,围绕优势行业、特色产业、产业集群、成熟专业市场,优先一批“白名单”客户批量服务,建立“一级分行准入项目、二级分行审批授信方案、一级支行信用决策、网点经营管理”的民营普惠运作模式,推进普惠贷款批量化拓展、专业化经营。加快创新产业链金融服务模式,围绕江苏省13个先进制造业集群和50条重点产业链,逐一制定金融服务方案,重点推广动力电池、光伏、生物医药、集成电路4条民营经济集聚产业,实施“定制方案+链式服务”。积极跟进有自建供应链平台需求的民营企业,提供“账户+支付+融资+清分+风控”一站式金融服务。进一步优化线上产品体系,围绕“数据驱动、场景获客、线上运作、开放平台”理念,加快对接税务部门、征信公司、烟草公司、移动公司、保险公司等数据富集机

构,打造“征信贷”“苏酒e贷”“尊享e贷”“移动e贷”等一批引领性、品牌性、创新性的江苏分行特色产品。

强化民营企业机制保障,厚植发展沃土。建立完善对公核心客户服务体系,将全省近3万户核心客户由省、市、支三级行全部包户到人,逐户制定管户目标、明确管户职责、规范管户行为、完善考核评价,确保民营企业“户户有人管、大户有团队”,打造“想做、会做、能做”的服务民营企业高素质队伍。强化正向激励,将服务民营企业质效纳入考核体系,重点对服务客户数量、贷款增量、资产质量、融资成本进行综合考核,确保民营企业贷款增量同业领先并实现监管达标,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年增速达20%以上。健全尽职免责机制,在服务民营企业改革创新、先行先试中出现的失误,予以容错和免责。落实尽职免责规定的信贷人员,做到应免尽免,着力解决“不敢贷、不愿贷”问题。

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项目信息表

项目名称	人保创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45%股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注册地:上海市黄浦区鲁班路568号2楼A18-6室)
挂牌价格	521万元
挂牌期限	20个工作日
联系人	刘先生
联系电话	010-66295619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直销结算账户的信息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投资者,高效、便捷办理我司申购、赎回等基金销售业务,现公告基金直销结算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全称: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东单支行
直销账号: 1025700000607895
大额支付号: 3041000441914

直销结算账户是在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设立的基金专户,用来汇集购买基金的资金,并接受银行监督。我司旗下基金办理直销申购、赎回等业务均通过以上账户办理。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四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3年8月14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腾安基金销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自2023年8月14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腾安基金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 | 序号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定投业务 | 转换业务 | 基金申购限制 |
|----|--------|------------------------|------|------|--------|
| 1 | 010228 | 平安睿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P)(C类) | 开通 | 不开通 | 是 |
| 2 | 010229 | 平安睿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P)(D类) | 开通 | 不开通 | 是 |

- 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赎回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解释权归腾安基金所有,请投资者咨询腾安基金。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赎回费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除外)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腾安基金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腾安基金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腾安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腾安基金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 重要提示**
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17(拨通后按1转8)
网址:https://www.tdxfund.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 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了解产品情况,并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4日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于2023年8月14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hangan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20-9688)咨询。

- 基金列表如下:
- 长安宏观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长安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长安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长安鑫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长安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长安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长安鑫瑞科技先锋6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长安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长安鑫悦消费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4日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及相关工作安排,自2023年8月14日起,海通证券新增代本公司旗下英大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英大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中证ESG120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英大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英大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英大智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英大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安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睿源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稳固增强核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碳中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纯债优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6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6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投资者可以通过海通证券办理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业务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英大领先回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领先回报	000458
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纯债债券A	650001
	英大纯债债券C	650002
英大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英大现金宝A	000912
	英大现金宝B	009744
英大睿源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睿源A	003713
	英大睿源C	003714
英大中证ESG120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中证 ESG120策略指数A	012854
	英大中证 ESG120策略指数C	012855
英大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	016066
	英大智享债券A	010174
	英大智享债券C	010175
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A	014511
	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C	014512
英大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益中短债A	015274
	英大益中短债C	015275
英大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策略优选A	001607
	英大策略优选C	001608
英大安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悦纯债债券A	015620
	英大安悦纯债债券C	015621
	英大灵活配置A	001270
	英大灵活配置B	001271
英大固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固企改革	001678
英大稳固增强核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稳固增强核心一年持有基金A	012521
	英大稳固增强核心一年持有基金C	012522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4日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光莆股份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风险揭示:

- 本协议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及加盖公章之日生效,双方的合作受行业政策、管理水平、项目推广力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最终能否实现合作目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公司不存在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利特”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四达”、“甲方”)与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莆股份”、“乙方”)为抓住发展机遇,甲乙双方充分发挥各自在新能源和新材料领域的产品、技术、市场、渠道和资源优势,本着“开放协同、互相支持、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合作精神,共同携手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在发电侧储能、工商业储能和户用储能系统的应用以及LCP、复合铜箔/铝箔、CCS、传感器等新能源材料和核心器件在通讯电子、新能源产业应用等方面,结成深度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整合双方的优势资源,实现资源共享、互利共赢,引领行业发展。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

本协议为双方战略合作协议,在总经理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相关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合作宗旨**
1. 基本信息
公司简称: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瑞梅
注册地址:30518.162万人

- 合作目标**
通过本次战略合作,共同推进双方的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在锂电行业中的应用,为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的“安全降本提质增效”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引领行业发展;助力乙方进一步提升技术实力,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实现双方未来的市场扩张战略并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为双方创造更大的商业价值。

一、战略合作内容
1. 资源协同,开拓市场
在市场和开拓新能源项目开发中,双方充分利用各自的渠道资源和各自擅长的领域共同为国内外市场客户提供服务,互助互利,协力开拓市场,达成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3-临075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资产重组暨出资设立新公司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框架协议》签署暂不涉及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富能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
- 本次《框架协议》所涉及公司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新疆天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集团”)变更为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建电力集团”),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的名称为准。
- 《框架协议》签署时间:2023年8月13日

(一)《框架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乙方:新疆天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集团”)
丙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国有资产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师国资”)签订了《关于资产重组暨出资设立新公司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

为深入贯彻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推动企业间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着力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兵团电力产业链链主企业,加快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兵团新型电力系统,各方同意以其所持有的与电力、能源相关的企业股权及部分货币及有价资产共同重组新设一家承担兵团新能源发电项目建设、运营、管理主体责任,打造全疆最大的集发供调为一体的新公司,新公司名称为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的名称为准),中新建电力集团注册资本100亿元,后续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可适当增加注册资本。

2. 履行完毕审计、评估程序后,各方分二期实缴资本,其中各方第一期出资按以下方式缴纳:

(一)《框架协议》签署主体及签署时间
1.《框架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乙方:新疆天富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国有资产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框架协议》签署时间:2023年8月13日

(二)《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1. 甲方依法持有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兵团电力集团”)100%的股权;乙方持有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天富能源”)33.49%的股权;丙方持有新疆锦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锦龙电力集团”)68.76%的股权;甲、乙、丙各方拟以各自持有的股权并配齐相应货币资金及有价资产共同出资设立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的名称为准,以下称“新公司”或“中新建电力集团”),中新建电力集团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亿元,后期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可适当增加注册资本。

2. 履行完毕审计、评估程序后,各方分二期实缴资本,其中各方第一期出资按以下方式缴纳:
1.《框架协议》签署主体及签署时间
甲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乙方:新疆天富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国有资产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框架协议》签署时间:2023年8月13日

(三)《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1. 甲方依法持有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兵团电力集团”)100%的股权;乙方持有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天富能源”)33.49%的股权;丙方持有新疆锦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锦龙电力集团”)68.76%的股权;甲、乙、丙各方拟以各自持有的股权并配齐相应货币资金及有价资产共同出资设立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的名称为准,以下称“新公司”或“中新建电力集团”),中新建电力集团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亿元,后期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可适当增加注册资本。

2. 履行完毕审计、评估程序后,各方分二期实缴资本,其中各方第一期出资按以下方式缴纳:
1.《框架协议》签署主体及签署时间
甲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乙方:新疆天富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国有资产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框架协议》签署时间:2023年8月13日

(四)《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1. 甲方依法持有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兵团电力集团”)100%的股权;乙方持有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天富能源”)33.49%的股权;丙方持有新疆锦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锦龙电力集团”)68.76%的股权;甲、乙、丙各方拟以各自持有的股权并配齐相应货币资金及有价资产共同出资设立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的名称为准,以下称“新公司”或“中新建电力集团”),中新建电力集团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亿元,后期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可适当增加注册资本。

2. 履行完毕审计、评估程序后,各方分二期实缴资本,其中各方第一期出资按以下方式缴纳:
1.《框架协议》签署主体及签署时间
甲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乙方:新疆天富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国有资产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框架协议》签署时间:2023年8月13日

双方在国内电化学储能市场的共同发展,实现互利共赢。乙方约定,乙方获取的包括但不限于海内外户用储能系统、工商业储能及发电侧储能系统的订单,包括由甲方提供的产品具备同等品质下的价格竞争力时,可优先使用甲方提供的产品和设施。甲方为乙方提供超性价比的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以提升乙方承接的在各场景的新能源项目建设和实施,助力乙方新能源业务板块高质量发展。

2. 乙方同意,在未来业务合作中,力争达成5-10GWh 电芯产品及5-10GWh复合铜箔/铝箔、CCS等新能源材料市场推广,后续合作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各自经营发展另行约定具体权利义务关系。
甲方母公司拥有自主开发应用于高频高速通讯领域的LCP树脂、薄膜和纤维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乙方拥有应用于电脑、手机、智能穿戴等通讯产品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业务。双方共同看好未来高速高频通讯产业的发展趋势,双方致力联合开发以LCP材料为基材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共同推进LCP产品的开发和终端客户认证以及产业化供应,并将甲方母公司作为LCP产品的核心供应商。

2. 乙方同意,在未来业务合作中,力争达成5-10GWh 电芯产品及5-10GWh复合铜箔/铝箔、CCS等新能源材料市场推广,后续合作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各自经营发展另行约定具体权利义务关系。
甲方母公司拥有自主开发应用于高频高速通讯领域的LCP树脂、薄膜和纤维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乙方拥有应用于电脑、手机、智能穿戴等通讯产品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业务。双方共同看好未来高速高频通讯产业的发展趋势,双方致力联合开发以LCP材料为基材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共同推进LCP产品的开发和终端客户认证以及产业化供应,并将甲方母公司作为LCP产品的核心供应商。

2. 乙方同意,在未来业务合作中,力争达成5-10GWh 电芯产品及5-10GWh复合铜箔/铝箔、CCS等新能源材料市场推广,后续合作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各自经营发展另行约定具体权利义务关系。
甲方母公司拥有自主开发应用于高频高速通讯领域的LCP树脂、薄膜和纤维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乙方拥有应用于电脑、手机、智能穿戴等通讯产品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业务。双方共同看好未来高速高频通讯产业的发展趋势,双方致力联合开发以LCP材料为基材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共同推进LCP产品的开发和终端客户认证以及产业化供应,并将甲方母公司作为LCP产品的核心供应商。

同时,普利特拥有自主开发的用于高频高速通讯领域的LCP树脂、薄膜和纤维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而光莆股份拥有应用于电脑、手机、智能穿戴等通讯产品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业务。光莆股份拟将普利特列为LCP产品的核心供应商,双方致力联合开发以LCP材料为基材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共同推进LCP产品的开发和终端客户认证以及产业化供应。

六、其他相关说明
1. 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2. 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无持股变动情况。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4日

2. 乙方同意,在未来业务合作中,力争达成5-10GWh 电芯产品及5-10GWh复合铜箔/铝箔、CCS等新能源材料市场推广,后续合作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各自经营发展另行约定具体权利义务关系。
甲方母公司拥有自主开发应用于高频高速通讯领域的LCP树脂、薄膜和纤维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乙方拥有应用于电脑、手机、智能穿戴等通讯产品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业务。双方共同看好未来高速高频通讯产业的发展趋势,双方致力联合开发以LCP材料为基材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共同推进LCP产品的开发和终端客户认证以及产业化供应,并将甲方母公司作为LCP产品的核心供应商。

2. 乙方同意,在未来业务合作中,力争达成5-10GWh 电芯产品及5-10GWh复合铜箔/铝箔、CCS等新能源材料市场推广,后续合作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各自经营发展另行约定具体权利义务关系。
甲方母公司拥有自主开发应用于高频高速通讯领域的LCP树脂、薄膜和纤维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乙方拥有应用于电脑、手机、智能穿戴等通讯产品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业务。双方共同看好未来高速高频通讯产业的发展趋势,双方致力联合开发以LCP材料为基材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共同推进LCP产品的开发和终端客户认证以及产业化供应,并将甲方母公司作为LCP产品的核心供应商。

2. 乙方同意,在未来业务合作中,力争达成5-10GWh 电芯产品及5-10GWh复合铜箔/铝箔、CCS等新能源材料市场推广,后续合作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各自经营发展另行约定具体权利义务关系。
甲方母公司拥有自主开发应用于高频高速通讯领域的LCP树脂、薄膜和纤维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乙方拥有应用于电脑、手机、智能穿戴等通讯产品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业务。双方共同看好未来高速高频通讯产业的发展趋势,双方致力联合开发以LCP材料为基材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共同推进LCP产品的开发和终端客户认证以及产业化供应,并将甲方母公司作为LCP产品的核心供应商。

2. 乙方同意,在未来业务合作中,力争达成5-10GWh 电芯产品及5-10GWh复合铜箔/铝箔、CCS等新能源材料市场推广,后续合作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各自经营发展另行约定具体权利义务关系。
甲方母公司拥有自主开发应用于高频高速通讯领域的LCP树脂、薄膜和纤维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乙方拥有应用于电脑、手机、智能穿戴等通讯产品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业务。双方共同看好未来高速高频通讯产业的发展趋势,双方致力联合开发以LCP材料为基材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共同推进LCP产品的开发和终端客户认证以及产业化供应,并将甲方母公司作为LCP产品的核心供应商。

2. 乙方同意,在未来业务合作中,力争达成5-10GWh 电芯产品及5-10GWh复合铜箔/铝箔、CCS等新能源材料市场推广,后续合作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各自经营发展另行约定具体权利义务关系。
甲方母公司拥有自主开发应用于高频高速通讯领域的LCP树脂、薄膜和纤维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乙方拥有应用于电脑、手机、智能穿戴等通讯产品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业务。双方共同看好未来高速高频通讯产业的发展趋势,双方致力联合开发以LCP材料为基材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共同推进LCP产品的开发和终端客户认证以及产业化供应,并将甲方母公司作为LCP产品的核心供应商。

2. 乙方同意,在未来业务合作中,力争达成5-10GWh 电芯产品及5-10GWh复合铜箔/铝箔、CCS等新能源材料市场推广,后续合作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各自经营发展另行约定具体权利义务关系。
甲方母公司拥有自主开发应用于高频高速通讯领域的LCP树脂、薄膜和纤维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乙方拥有应用于电脑、手机、智能穿戴等通讯产品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业务。双方共同看好未来高速高频通讯产业的发展趋势,双方致力联合开发以LCP材料为基材的柔性电路板及模组产品,共同推进LCP产品的开发和终端客户认证以及产业化供应,并将甲方母公司作为LCP产品的核心供应商。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3日